

《圣洁之罪》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圣洁之罪》

13位ISBN编号：9787503941870

10位ISBN编号：7503941871

出版时间：2010-1

出版社：文化艺术出版社

作者：[美]丹尼斯·勒翰

页数：377

译者：朱道凯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圣洁之罪》

内容概要

帕特里克和安琪发现，在住处附近，有人在监视他们。

随即还强行绑架了他们。

绑架他们的是亿万富翁特雷弗·斯通。他在某日下班回家时遇上拦路劫匪，妻子当场身亡，而斯通自己则被打成重伤。就医时，医生还发现，斯通已经罹患癌症，来日无多；母亲猝死、父亲将亡。因男友意外溺毙，斯通的独生女黛丝丽承受不了如此打击，离家出走，不久后便失去踪迹。斯通找上城里一流侦探社的一流探员杰·贝克出马调查，不料就在黛丝丽的行踪即将显露端倪时，杰·贝克也失踪了……

《圣洁之罪》

作者简介

丹尼斯·勒翰美国当代著名作家。爱尔兰裔，1966年出生于多彻斯特。自幼酷爱写作，8岁立志当作家。早年曾做过侍者、停车伙计、卡车司机、书店营业员等，遍尝人世冷暖。1994年，以硬派侦探小说出道，迅速获得美国夏姆斯奖、安东尼最佳创作奖、贝瑞小说奖、戴利斯奖、马萨诸塞州最佳小说奖等多项大奖。2001年，《神秘河》迎来了创作高峰，同名电影随后获得奥斯卡大奖，使他真正步入主流文坛。自此之后，每有新作出版，必迅速登上美国众多畅销书排行榜。

《圣洁之罪》

章节摘录

“去年，”特雷弗·斯通说，“我太太参加贝肯山萨默塞特俱乐部一个派对后开车回家。你们知道那地方吗？”“我们所有宴会都在那里举办。”安琪说。“是吗？总之，她的车子抛锚。她打电话来的时候，我正要离开市中心办公室，于是我去接她。稀奇。”“什么？”我说。他眨眨眼。“我只是想到我们这么做多难得。我是说一起开车。这种事变成我专心事业的牺牲品。像并肩坐在同一部车里二十分钟这么简单的事，我们一年能做六次就算幸运了。”“后来呢？”安琪说。他清清喉咙。“下杜宾桥的时候，一辆车企图把我们挤出道路。劫车，我想是这种案子的名称。我刚买下这辆美洲虎XKE不久，当然不肯轻易让一群恶棍抢走，他们别以为看上什么东西，那东西就属于他们。所以……”他凝视窗外片刻，我只能假设，他迷失在那个混杂金属摩擦、引擎旋转气味的黑夜中。“我的车子翻到驾驶座那一边。我太太伊内兹不停尖叫。我后来才知道，她的脊椎当场撞碎。劫车犯气坏了，因为我毁了他们以为已经属于他们的车子。我拼命保持清醒，眼睁睁看着他们开枪打死伊内兹。他们不断对车子开枪，三颗子弹落到我身上。怪的是，虽然一颗打到我下颚，但没有一颗造成重伤。然后三个匪徒花了点时间想放火烧车，但他们始终没想到戳破油箱的办法。过了一会儿，他们不耐烦，走了。我躺在那里，身上有三弹子弹，骨头断了几根，我太太死在我旁边。”我们离开书房，留下青面和不倒翁。脚步不稳地走进特雷弗·斯通的休闲室或男士客厅，或不管你怎么称呼一间飞机棚大小，内有英式、美式台球桌各一张。樱桃木衬底的飞镖靶，扑克牌桌，角落里还有一个小型高尔夫球推杆果岭的房间。房间东边沿墙一排桃花心木吧台，上面悬挂的酒杯足够让肯尼迪家族连开一个月派对。特雷弗·斯通倒了两指宽的单一麦芽威士忌到他的酒杯，作势要倒一杯给我，又要倒给安琪，我们两人都拒绝。“作案的男人——其实是男孩——很快被起诉和定罪，判了终身监禁永不得假释，最近开始在诺福克监狱服刑，我猜，这已经是最接近正义的结果了。我女儿和我葬了伊内兹，除了悲痛，事情应该到此为止。”“但是……”安琪说。“当医生开刀取出我下颚的子弹时，他们怀疑我有癌症。进一步检查后，在我的淋巴结里找到。他们预期接下来会蔓延到我的小肠和大肠。我相信，要不了多久，他们就会割到没东西可割。”“多久？”我说。“六个月。那是医生的看法。我的身体告诉我只剩五个月。无论如何，我已经度过人生最后一个秋天了。”他旋转椅子，再度眺望窗外海景。我顺着他的视线，注意到一弯弧形礁石横跨海湾。礁石尖端分叉，像龙虾钳子一样向外刺出，我的目光移回礁石中段，直到我认出熟悉的灯塔。特雷弗·斯通的房子坐落在大理石首峡中央一个悬崖上，位于波士顿北岸锯齿状的风景区，这儿一栋房子的要价只比大多数城镇买下整个镇便宜一点点。“悲痛，”他说，“会吃人。它啃噬你，不论你醒着或睡着，不论你反不反抗。很像癌症。一天早上你醒来，发现所有其他情绪——喜悦、嫉妒、贪婪，甚至爱——统统被它吞没。只剩你一人孤伶伶和悲痛作伴，赤裸裸面对它。它占有你。”他杯中冰块喀嚓作响，他低头看冰块。“不必如此。”安琪说。他转身，撇着变形虫般的嘴对她微笑。惨白的嘴唇在腐朽的肌肤和粉碎的颞骨上颤抖，微笑消失。“你了解悲痛，”他柔声说，“我知道。你失去丈夫。五个月前，是吗？”

《圣洁之罪》

媒体关注与评论

“活泼生动的描述，极具娱乐性……节奏快速、情节扣人心弦。” ——《纽约时报书评》“勒翰的声音够原创、够阴厉够发自内心，这些特质使他不但不但能跻身现代推理小说之林，且风格独具。” ——《出版人周刊》“年轻一辈的推理小说作家，勒翰堪称个中翘楚。” ——《Esquire》

《圣洁之罪》

编辑推荐

《圣洁之罪》：我不确定我们维持这个姿势多久，互相凝视对方眼睛，看谁先眨眼。我想说，当我深长地看入黛丝丽晶莹的绿眼时，我终于了解她了。我想说，我认出她的灵魂本质，发现我们两个之间的共同点，乃至所有人类的共同点。我想这么说，但我不能。看得愈久，我知道的愈少。

《圣洁之罪》

精彩短评

- 1、算是OK的美式侦探吧。对美国作家咱不能要求太高。写作方面他们确实不行。
- 2、亮点是帕特里克和安琪去度假了！好甜蜜。而且丹尼斯终于写出了点点逆转。
- 3、比较多的cliche
- 4、讨厌开挂的硬汉小说，特别是最后居然是公主和王子在一起，哼！
- 5、精彩至极
- 6、如果没有巴巴、律师、安琪和其他一些人，帕特里克早就死了一万次
- 7、喜欢帕德里克
- 8、变态的父女
- 9、“人人可疑”四字很大程度上能够概括本书，他人诉说中太过完美的东西都是幻象。故事不断转折相当精彩，人物塑造也很成功。逃离了上部黑暗深渊的两人，虽摆脱不了旧日阴影，却终于带着伤痕拥抱。相比书中无处不在的虚伪贪婪，这种感情就如黑夜开出的花，更显珍贵。勒翰的写法与风格在这一部亦逐渐成熟定型。
- 10、对一部冷硬小说来说，这本的悬疑设置已经好得有些奢侈了。
- 11、难得的一条主线贯穿到底的写作手法，却依旧有着致命的吸引力。在冷硬派小说中，这个故事的悬疑性被放到了首位，每每当你觉得看懂的时候，恰恰就是你犯错的时候。贪婪的人性在勒翰极具画面感的描写下变得真实和可怕，结尾处以暴制暴的黑暗美学也被发扬得更加成熟和彻底。
- 12、也是朋友极力推荐的，说三观都被改了，真的吗？
- 13、bitch睡一路的故事
- 14、耍滑头开玩笑帕特里克真是一把好手，但有时候抖机灵太多也会让我有一种被机枪扫射的错觉。啊，多渴望成为黛丝莉，或者她那位不知道是天使还是更高段恶魔的母亲。
- 15、帕特里克说，我不会再杀人了。没用的，这就是你的生活。暴力已经融入你的生活你的血脉。上一本里安琪说，如果我被杀了，你一定要把他们一个个折磨致死。同样如果你被杀了，我会让他们的血涂满整个房间。
- 16、喜欢他能红起来，这样可以看到他更多的作品！
- 17、杀人和被杀是件特别简单的事，水到渠成似的
- 18、感觉没有上一部给力，挖的不够深，有点虎头蛇尾撒，罗生门的叙事也不算新鲜啦，翻译也有点怪怪的。
- 19、故事转折好几次还是挺有趣的，不过说到底还是老掉牙的骨肉相残的戏码……
- 20、帕特里克是个好男人，难得的是他还是个牙尖嘴利的好男人。勒翰制造气氛挺有一套，这部比《黑暗，带我走》更好，或者更好读，光看里面对美景美女的描写还有言语交锋就够爽了。“第二脑”的说法没有科学支撑，却确实把我打动了。这系列人物形象鲜明，但挖掘得不够深。
- 21、对白很有古龙范儿，很过瘾，真凶的设置也像极古龙的手法，只是黑化的原因有些交待不清，结局的解决手法也太过想当然了
- 22、比起斯蒂芬·金，还是更喜欢丹尼斯·勒翰。
- 23、可以说帕特里克/安琪是令我对冷硬派改观的一个系列，其中最大的功劳应该属丹尼斯极富画面感的描述以及游走在夸张和现实之间的人物/情节设定。读到这一本的时候阅读过程开始会被现实打断，在某些场景我会想作者这么写是不是有耍酷的嫌疑？不可否认真的挺酷就是了。

这次的大BOSS的人选也是“最不可能即最可能”派作风，是最超然的美与最纯粹的恶结合的产物。好吧，大概所有人在一开始就想过那个失踪的美女是可疑人物，还好丹尼斯在展开之可疑与邪恶上做足了功夫，用多角度的叙事方式让整个事件显得真实而不乏味。伴随着主事件的当然还有两位侦探的情感线，爱恨情仇这么一纠葛……活脱脱就是好莱坞大片嘛。

我得承认我不太记得除了带我走以外的书的详细情节了；大概很快这本的也会忘掉吧。不知丹尼斯对描述一下魔女的成长有没有兴趣，不过这种写作计划也太日系了。

- 24、脑力激荡啊，感觉有点像美国版的古龙或卫斯理~就是不大习惯把凯尔特人翻译成塞尔提克人，译者是台湾人，或许惯用译法不一样吧~

《圣洁之罪》

- 25、有文化差异，然后人物的动机不太明白
- 26、一贯的丹尼斯勒翰的风格，情节推动的感觉非常对。喜欢硬汉派侦探小说不容错过的一本。
- 27、迫不及待的看完 在家里等我两个月 我回来会再好好抱你~
- 28、作者智商和小聪明足够，三观负分。人物形象基本属于圣女崇拜、荡妇侮辱，重点尤其在后半用荡妇形象（商人父女）博眼球、用侮辱荡妇秀真爱的模式。
- 29、这本书应该算是很残忍的一本吧，那些美，风度翩翩的贵族，都展现了截然不同的一面，残忍，自私，充满心机寻找与担心，暗地里确是为了谋杀这样的人，就让他们自相残杀吧
- 30、安琪系列就差雨的祈祷没看了，前四本我觉得最好看的还是黑暗带我走
- 31、我发现了，这两人不是硬汉，是命硬，把周围的人都克死光了啊，比柯南更恐怖啊口胡。。
- 32、火车上是最适合读悬疑小说的
- 33、比布洛克还差了点火候#豆瓣为何不能打半星
- 34、也就普通一般的小说吧，台湾译者怎么读都有点怪。
- 35、再说说整个系列的缺点就是：好像书里的所有人物杀完人之后根本不用担心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就因为这一点，我看了一本把这系列都pass掉了。

童话，只喜欢纯粹的，不喜欢这种成人童话。

- 36、谢谢肯定，不过书如果不合胃口可不要骂我，我可是真觉得这系列写好。呵呵
- 37、好看，故事情节层层推进，精彩程度出乎意料。
- 38、接连逆转，就是在读一部5星悬疑电影。
- 39、还是巴巴最可爱；看到勒老师和阿特伍德喜
- 40、我喜欢！
- 41、部分翻译略糟心
- 42、因为《雨的祈祷》还没有出版所以这本我就没说是最好的1本。但是这本在已经出版的4本里算是最好的了。

如果这个系列你打算只买1本，那就看这本吧！

再说说整个系列的缺点就是：好像书里的所有人物杀完人之后根本不用担心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 43、私探小说的最大好处就是帮你理清头脑，其实自己有时候并不是像和别人描述的那样。叫人嫉妒的soulmate。
- 44、收了，谢谢
- 45、个人认为硬汉派小说最大的特点在于利用小说的故事去放大暴力，反应出社会的阴暗面，借硬汉侦探的铁血之手去惩罚暴力，并从道德层面去谴责暴力，也就是所谓以暴制暴。综观帕特里克/安琪侦探系列小说，如果说《战前酒》是建立框架的第一步，《黑暗 带我走》是树立风格的第二步，那么《圣洁之罪》就是注入灵魂的第三步，也是最关键的一步。精彩程度完全出乎我的意料，单凭这三部曲丹尼斯·勒翰就完全有资格位列冷硬派名人堂，无论是勒翰本身还是帕特里克/安琪这两位。没错，当首作《战前酒》以浓烈的冷硬派面目出现时，在群星闪耀的美国冷硬派侦探小说中并不算出色，亮点也无非是创造了男女私探搭档而已，属于可有可无的那种。但是紧随其后的《黑暗 带我走》迅速将这对人物丰满起来，为正义不惜怒火街头的行为举止让大家明白他们是与众不同的，是真正值得硬汉爱好者期待的。而这本《圣洁之罪》好象火箭助推器那样忽然加速，跨越几个台阶，直接将之带入侦探小说的大师殿堂。

这个故事在1998年连夺尼洛伍尔夫奖与美国侦探作家协会最佳小说奖，称本书为勒翰代表作都毫不为过。尽管我做好勒翰再次书写生活中无处不在的暴力演绎，不过我还是要说，这个故事编造的欺骗性实在太大了。不再是与街头黑帮混战，不再是与变态杀人狂为敌，而是直接与贪婪的人性为敌。离奇的街头绑架只是为富豪寻找失踪女儿施展的无奈手段。而当帕特里克/安琪抽丝剥茧的追查下时，却引出与帕特里克亦师亦友的杰出侦探——杰·贝克的插曲。当你以为看懂故事，就大错特错了。公平的说，前半段借悲恸纾解公司面目编织的铺垫真是一个大骗局，故事就这么发展下去还真没什么意思。所以，逆转连着逆转不断出现以后，尤其是事情真相出现时，你真的会感到不寒而栗，面对

《圣洁之罪》

背叛，人人可疑不再是句空话。那种遭遇背叛的痛意与刺骨寒意甚至可以刺进你的内心，而偏偏勒翰使用的腔调又是那么平淡，那么家常。可见黑暗美学被勒翰玩的越发纯熟，也越发可怕。这样一个曲折多变的故事结构，注定与传统冷硬派有所区分，悬疑成分被大幅度提高。因此，我可以这样说，这绝对是勒翰对冷硬派侦探小说的一次革新，是绝对的独创性体现。

还记得在看战前酒的时候我曾经说过，习惯玩纯文学的勒翰多少还有点没摸到门路，在首作中表达了细腻的一面，似乎缺少了点硬汉的豪情。当勒翰明白人物性格对故事有多大影响之后，在《黑暗带我走》中秀了一把怒火街头，多多少少豪放了一把。那么在本书中勒翰真正摸到了情与义的灵魂。与巴巴联手痛殴对手（做个广告，巴巴要去坐牢了），埃弗瑞德办公室里的话中藏话，大桥上飞车追逐后的枪林弹雨，酒后相约的挚友真情，一切尽在不言中的复仇手段，使得帕特里克终于可以象真正男人那样屹立在波士顿。值得注意的是，勒翰的故事开始一如以往的冷硬小说，都是男人的天下，女性角色总是处于相对次要的位置，不但毫无魅力可言，甚至多半作为铁汉的陪衬出场。经历前作的铺垫，帕特里克/安琪在本篇中算是修成正果，名正言顺的走在一起。比较书中无处不在的背叛与虚伪，2人的真爱显的分量十足，是整个故事中最温暖的部分。安琪更是发挥了其特有的魅力，在调查陷入死局时的一句提醒，在疲倦中相互安慰的巨大精神作用，无不在为故事的精彩程度添砖加瓦。而两人齐心协力，采取反法律的手段去惩罚恶人时，那种酣畅淋漓的快感无以言表。

圣洁之罪，这个书名还是让我琢磨了半天，也许源自西方人对宗教虔诚的笃信，又或许是想表达普通人面对现实内心最实在的原罪，脆弱却存在。或者干脆就是大逆不道的灭神之战，面对强大到神一样地步的对手，毫不妥协毫不畏惧，凭借心中正义之火去战斗，哇，这样的意境堪比驱魔战士的镇魂歌。或许这个主题需要读者自己去消化，但是这样的题材无疑是最刺激读者的桥段。当然，能够让这样的情绪完美表达的途径，除了上佳的谋篇布局，还得有高潮不断的情节来支持。静时的唇枪舌剑，脑力绞杀；动时的火暴燃情，枪林弹雨。动感与美感完美结合的故事，仿佛文字在舞蹈，我想喜欢硬汉的朋友是无法抵挡的吧？还等什么？拿起书，看吧！

46、哪栋建筑印了你的指纹，特雷弗？

哪位爱人以喜悦或爱怜保存你的面孔在记忆中？

你在地球上走过的痕迹在哪里？

谁哀悼你的逝去？

没有一人。

47、延续了勒翰一贯的风格，节奏张弛有度，悬念引人入胜，文字风格冷静中又有一丝惘然，特别想提一笔结尾，欢愉中又夹杂伤感，完整了小说星空般的华丽与惆怅。

48、纯粹的快感。

49、直到失灵保险出现的那章都很棒……好了我知道男主百分百直得快断了不要再扯他跟安琪那点破事了好吗（。

50、以为是版本问题，结果一看只是封面不同，翻译都是一人。觉得翻译的一般。对于侦探小说，没体会到那种张力。

51、已看

52、故事情节很紧凑，读起来流畅。

53、看了黑暗兄的评论已经下单4本勒翰了

54、毫无疑问是丹尼斯·勒翰写得最过瘾的一部作品，整个故事就像一只翡翠镯子那样完美无瑕，不过也同样经不住太大力地推敲——不过话说回来，给如此过瘾的一部小说挑毛病，就像把一只翡翠镯子敲下一块在气相色谱分析仪下做鉴定一样煞风景——谁他妈的会去做那样的蠢事呢？

55、特别特别so so。。。

56、她有一种气味，一半天真无邪，一半纯粹肉欲。

57、[028] 很难想象有其他人能忍受这种台译并读完…… #大柜# 感觉跟《九月鹰飞》差不多（一句话剧透！因为怕看哗叽戏所以一直没看这系列，真的看到之后觉得没有想象中那么严重（。

58、上是下，黑是白

59、说实话，这种让读者从头到尾都看得很爽的小说比那些这个大咖推荐那个文学大奖获奖的小说好太多了，这才是让人看的小说

《圣洁之罪》

60、几年前读的，记得被翻译搞得纠结得不行。剧情总体来说不错。

61、书里面提到“第二脑”的说法。一个正常人的脑子，一个警醒脑。而这个警醒脑从来不会休息。它会在半夜里叫醒另一个脑，逼人起床思考究竟什么事情让人隐隐然感觉不对劲。第二脑可以注意到你正常脑子不能或者不愿注意的迹象。比如你的朋友总说和你在一起不是为了你的钱或者是利用你，也许你的第二脑会注意到你请客时他会眼睛发光或者是你把他介绍给别人时他的野心勃勃。谁知道。

但是你的第二脑就是会注意到这些现象。

我总会有这种感觉，上学时考试考不出来或者是做错却又不知错哪的时候，晚上睡觉迷糊中就能知道怎么去做的这种感觉。

所以我相信第二脑。

帕克和杰在玩笑中，杰指出他不会死在恶人手里，而是会死在他信任，他爱的人手里，也许踏进了棺材大部分的他都还在信任着那些人。但是他的第二脑不会。第二脑会叫他对这个人建立某种防护措施在无意间，不管他的其余部分同意或不同意。

而这个防护措施被帕克称作是从坟墓里来的口信。

而这个看似像是埋在荒漠大草原里的成吉思汗墓一样的口信，却救了帕克的性命。

于是我打算充分的相信我的第二脑，弄一个我自己的口信，让它保佑那些真正爱我的人。

62、哈哈楼上原来也和我有1样的感觉啊！

63、每一本都这么棒。

64、帕特里克与安琪系列简直就是品质保障，别的不多说了

65、流畅。

66、纯洁的性感，越是矛盾越是有种危险致命的吸引力

- 1、书里面提到“第二脑”的说法。一个正常人的脑子，一个警醒脑。而这个警醒脑从来不会休息。它会在半夜里叫醒另一个脑，逼人起床思考究竟什么事情让人隐隐然感觉不对劲。第二脑可以注意到你正常脑子不能或者不愿注意的迹象。比如你的朋友总说和你在一起不是为了你的钱或者是利用你，也许你的第二脑会注意到你请客时他会眼睛发光或者是你把他简绍给别人时他的野心勃勃。谁知道。但是你的第二脑就是会注意到这些现象。我总会有这种感觉，上学时考试考不出来或者是做错却又不不知错哪的时候，晚上睡觉迷糊中就能知道怎么去做的这种感觉。所以我相信第二脑。帕克和杰在玩笑中，杰指出他不会死在恶人手里，而是会死在他信任，他爱的人手里，也许踏进了棺材大部分的他都还在信任着那些人。但是他的第二脑不会。第二脑会叫他对这个人建立某种防护措施在无意间，不管他的其余部分同意或不同意。而这个防护措施被帕克称作是从坟墓里来的口信。而这个看似像是埋在荒漠大草原里的成吉思汗墓一样的口信，却救了帕克的性命。于是我打算充分的相信我的第二脑，弄一个我自己的口信，让它保佑那些真正爱我的人。
- 2、可以说帕特里克/安琪是令我对冷硬派改观的一个系列，其中最大的功劳应该属丹尼斯极富画面感的描述以及游走在夸张和现实之间的人物/情节设定。读到这一本的时候阅读过程开始会被现实打断，在某些场景我会想作者这么写是不是有耍酷的嫌疑？不可否认真的挺酷就是了。这次的大BOSS的人选也是“最不可能即最可能”派作风，是最超然的美与最纯粹的恶结合的产物。好吧，大概所有人在一开始就想过那个失踪的美女是可疑人物，还好丹尼斯在展开之可疑与邪恶上做足了功夫，用多角度的叙事方式让整个事件显得真实而不乏味。伴随着主事件的当然还有两位侦探的情感线，爱恨情仇这么一纠葛……活脱脱就是好莱坞大片嘛。我得承认我不太记得除了带我走以外的书的详细情节了；大概很快这本的也会忘掉吧。不知丹尼斯对描述一下魔女的成长有没有兴趣，不过这种写作计划也太日系了。
- 3、毫无疑问是丹尼斯·勒翰写得最过瘾的一部作品，整个故事就像一只翡翠镯子那样完美无瑕，不过也同样经不住太大力度的推敲——不过话说回来，给如此过瘾的一部小说挑毛病，就像把一只翡翠镯子敲下一块在气相色谱分析仪下做鉴定一样煞风景——谁他妈的会去做那样的蠢事呢？
- 4、因为《雨的祈祷》还没有出版所以这本我就没说是最好的1本。但是这本在已经出版的4本里算是最好的了。如果这个系列你打算只买1本，那就看这本吧！再说整个系列的缺点就是：好像书里的所有人物杀完人之后根本不用担心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 5、个人认为硬汉派小说最大的特点在于利用小说的故事去放大暴力，反应出社会的阴暗面，借硬汉侦探的铁血之手去惩罚暴力，并从道德层面去谴责暴力，也就是所谓以暴制暴。综观帕特里克/安琪侦探系列小说，如果说《战前酒》是建立框架的第一步，《黑暗 带我走》是树立风格的第二步，那么《圣洁之罪》就是注入灵魂的第三步，也是最关键的一步。精彩程度完全出乎我的意料，单凭这三部曲丹尼斯·勒翰就完全有资格位列冷硬派名人堂，无论是勒翰本身还是帕特里克/安琪这两位。没错，当首作《战前酒》以浓烈的冷硬派面目出现时，在群星闪耀的美国冷硬派侦探小说中并不算出色，亮点也无非是创造了男女私探搭档而已，属于可有可无的那种。但是紧随其后的《黑暗 带我走》迅速将这对人物丰满起来，为正义不惜怒火街头的行为举止让大家明白他们是与众不同的，是真正值得硬汉爱好者期待的。而这本《圣洁之罪》好象火箭助推器那样忽然加速，跨越几个台阶，直接将之带入侦探小说的大师殿堂。这个故事在1998年连夺尼洛伍尔夫奖与美国侦探作家协会最佳小说奖，称本书为勒翰代表作都毫不为过。尽管我做好勒翰再次书写生活中无处不在的暴力演绎，不过我还是要说，这个故事编造的欺骗性实在太大了。不再是与街头黑帮混战，不再是与变态杀人狂为敌，而是直接与贪婪的人性为敌。离奇的街头绑架只是为富豪寻找失踪女儿施展的无奈手段。而当帕特里克/安琪抽丝剥茧的追查下时，却引出与帕特里克亦师亦友的杰出侦探——杰·贝克的插曲。当你以为看懂故事，就大错特错了。公平的说，前半段借悲恸纾解公司面目编织的铺垫真是一个大骗局，故事就这么发展下去还真没什么意思。所以，逆转连着逆转不断出现以后，尤其是事情真相出现时，你真的会感到不寒而栗，面对背叛，人人可疑不再是句空话。那种遭遇背叛的痛意与刺骨寒意甚至可以刺进你的内心，而偏偏勒翰使用的腔调又是那么平淡，那么家常。可见黑暗美学被勒翰玩的越发纯熟，也越发可怕。这样一个曲折多变的故事结构，注定与传统冷硬派有所区分，悬疑成分被大幅度提高。因此，我可以这样说，这绝对是勒翰对冷硬派侦探小说的一次革新，是绝对的独创性体现。还记得在看战前酒的时候我曾经说过，习惯玩纯文学的勒翰多少还有点没摸到门路，在首作中表达了细腻的一面，似乎缺

《圣洁之罪》

少了点硬汉的豪情。当勒翰明白人物性格对故事有多大影响之后，在《黑暗 带我走》中秀了一把怒火街头，多多少少豪放了一把。那么在本书中勒翰真正摸到了情与义的灵魂。与巴巴联手痛殴对手（做个广告，巴巴要去坐牢了），埃弗瑞德办公室里的话中藏话，大桥上飞车追逐后的枪林弹雨，酒后相约的挚友真情，一切尽在不言中的复仇手段，使得帕特里克终于可以象真正男人那样屹立在波士顿。值得注意的是，勒翰的故事开始一如以往的冷硬小说，都是男人的天下，女性角色总是处于相对次要的位置，不但毫无魅力可言，甚至多半作为铁汉的陪衬出场。经历前作的铺垫，帕特里克/安琪在本篇中算是修成正果，名正言顺的走在一起。比较书中无处不在的背叛与虚伪，2人的真爱显的分量十足，是整个故事中最温暖的部分。安琪更是发挥了其特有的魅力，在调查陷入死局时的一句提醒，在疲倦中相互安慰的巨大精神作用，无不在为故事的精彩程度添砖加瓦。而两人齐心协力，采取反法律的手段去惩罚恶人时，那种酣畅淋漓的快感无以言表。圣洁之罪，这个书名还是让我琢磨了半天，也许源自西方人对宗教虔诚的笃信，又或许是想表达普通人面对现实内心最实在的原罪，脆弱却存在。或者干脆就是大逆不道的灭神之战，面对强大到神一样地步的对手，毫不妥协毫不畏惧，凭借心中正义之火去战斗，哇，这样的意境堪比驱魔战士的镇魂歌。或许这个主题需要读者自己去消化，但是这样的题材无疑是最刺激读者的桥段。当然，能够让这样的情绪完美表达的途径，除了上佳的谋篇布局，还得有高潮不断的情节来支持。静时的唇枪舌剑，脑力绞杀；动时的火暴燃情，枪林弹雨。动感与美感完美结合的故事，仿佛文字在舞蹈，我想喜欢硬汉的朋友是无法抵挡的吧？还等什么？拿起书，看吧！

章节试读

1、《圣洁之罪》的笔记-第217页

也许荣誉已近黄昏。也许它一直向下沉沦。或更糟的，也许它从来只是一个幻觉。

2、《圣洁之罪》的笔记-第301页

我说，“我想亲你想了一整天。”
“下回不要控制你的冲动。”

3、《圣洁之罪》的笔记-第377页

嫉妒是对美貌的礼赞，莎士比亚如是说
他说的对。

但我认为，美的本身，朴实无华、浑然天成的美，是神圣的，值得我们敬畏和效忠。

那些夜晚在海边，我会举起安琪的手到唇边。我会亲吻它。有时当海浪怒吼，夜色低沉，我会感到一股敬畏之心油然而生。我感觉谦卑。

我感觉完整无缺。
很有味道的结尾。

4、《圣洁之罪》的笔记-第304页

我们是有枪但没有多少时间的人。

5、《圣洁之罪》的笔记-第327页

哪栋建筑印了你的指纹，特雷弗？

哪位爱人以喜悦或爱怜保存你的面孔在记忆中？

你在地球上走过的痕迹在哪里？

谁哀悼你的逝去？

没有一人。

6、《圣洁之罪》的笔记-第295页

“如果我们接受这个假设，”我说，“那我们就是同意她是——”
“完全没有良知或道德或同情心或任何人性。”她点头。

7、《圣洁之罪》的笔记-第183页

我们垮桥进入圣彼得堡市，我说，“举几首迪伦的歌。”

她瞥一眼我腿上的地图。“‘61号公路重游’。”

“不对。”

“‘貂皮圆筒帽’。”

我对她做出嫌恶的表情。

“怎么了？”她绷着脸说，“好吧，‘肯定第四街’。”

我低头看地图，“你是天才。”我说。

她假装举起一个录音机。“可否请你对着麦克风再说一遍？”

8、《圣洁之罪》的笔记-第377页

嫉妒是对美貌的礼赞，莎士比亚如是说。

他说的对。

但我认为，美的本身，朴实无华、浑然天成的美，是神圣的，值得我们敬畏和效忠。

那些夜晚在海边，我会举起安琪的手到唇边。我会亲吻它。有时当海浪怒吼，夜色低沉，我会感到一股敬畏之心油然而生。我感觉谦卑。

我感觉完整无缺。

9、《圣洁之罪》的笔记-第328页

整个下午这样度过。没人接听。什么都没有，只有电话另一端的铃声和我脑中的回响。以及随之而来的寂静。响亮、嘲弄的寂静。

10、《圣洁之罪》的笔记-第33页

人的心和脑被包起来，因为它们脆弱，但它们被包起来也因为里面溃烂的东西，往往比胆敢掀开来一窥究竟的他人所能忍受的还要阴沉，还要险恶。

11、《圣洁之罪》的笔记-第167页

这么留意他人监视的耳目感觉很怪，几乎像我们可能困在一部电影里，人人都在看电影，除了我们自己。

12、《圣洁之罪》的笔记-第1页

她把倔强和一个人在极度反对下培养出来的勇气混为一谈。

人的心和大脑被包起来，因为它们脆弱，但它们被包起来也因为里面溃烂的东西，往往比胆敢掀开来一窥究竟的他人所能忍受的还要阴沉。

冻结在时间里，她仍然焕发着健康、活力、纵情感官享受的气氛，一个楚楚可怜又镇定自若，既充满欲望又天真无邪的奇特混合体。

1992年克林顿竞选总统时公开承认他抽过大麻烟但没有“吸进去”。

“我不在乎。如果命该如此，也罢。帕特里克，你只有一次机会找到真爱，如果你非常幸运的话。喔，我非常幸运。活到41岁，爱上一个几乎只有我一半年龄的女人，共度两周。然后她死了。行，世界是冷酷的。你碰到好运，迟早你会遭到真正厄运，有得必有失，人生是公平的。”他轻轻拍打桌面，敲出快节奏的鼓声。“很好。我接受。不喜欢，但我接受。我的人生天平已经扯平。现在我要去帮特雷弗平衡一下。”

也许荣誉已近黄昏。也许它一直在向下沉沦。或更糟的，也许它从来只是一个幻觉。人人可疑。人人可疑。这句话开始变成我的四字真言。

《圣洁之罪》

凌晨三点，外面下着雨，他们徒步走上大桥，只为了能亲眼目睹暴力。我猜，电视对他们还不够刺激。他们自己的生活对他们还不够刺激。没有东西能够满足他们。

“大部分人知道自己快死了都想和解——跟上帝，跟家人，跟整个人世间。”

“漂亮的枪，”我说，“你挑这把枪来配你的衣服，还是挑衣服配枪？”

这些女人以外表的完美来衡量自己的价值，因为这个世界大致也以同样的标准来判断她们。她们燕瘦环肥各有特色，但个个是让男人看得目瞪口呆的绝世美人。

我第一次听到自己的名字经过她的嘴唇。有一种令人窘迫不安的甜蜜效果，仿佛一只温暖的手压在我心口。

黛丝丽是狐狸精。她勾引男人。她有一种气味，一半天真无邪，一半纯粹肉欲。

我们是有枪但没多少时间的人。

迪斯尼乐园应该用她的名字命名云霄飞车。

“不，听着，我不是清醒的知道。我只是，要知道，黛丝丽，她啊，她要什么一定会达到目的。一定。”

这女孩永远有动机。她不会只为了感情因素做任何事。她弑母又企图杀父，你认为她的主要动机是什么？

有一回我父亲指着一栋建筑对我说，那是他加入消防局以前帮忙建造的：“这栋房子对我毫无意义，可是那块砖头，看到没，帕特里克？还有三楼那一整排砖头？是我放上去的。第一个摸它们的手指是我的。而且它们会活得比我长。”它们确实如此。工作及工作成果总是比做工的人长命；埃及金字塔如今还在，建金字塔的奴隶早已成为鬼魂。

看得愈久，我知道的愈少。瓷玉眼珠什么都没透露。未透露任何东西，暗示空无一物的本质。也许除了赤裸裸的贪婪、大刺刺的欲望，一个圆滑熟练的机械灵魂，这个灵魂只知敛财，不知其他任何实物。

嫉妒是对美貌的礼赞，莎士比亚如是说。

13、《圣洁之罪》的笔记-第267页

有一瞬间她的手消失在蒸气中，然后我感觉在我的脖子上。

“你的肩膀怎样？”她说。

“有点酸痛。屁股也是。”

“我会记住。”她说。然后她跪下一膝，拉起我的衬衫。当她亲吻我臀部绷带四周的皮肤时，她的舌头像电一样传遍我的全身。

我弯身用我完好的手臂搂住她的腰。我把她从地板拉起，让她坐在洗手池上，我吻她，她的两腿缠绕我的背，凉鞋掉在地上。至少五分钟，我们几乎没有停下来换气。过去几个月，我不仅仅渴望她的舌头、她的臀部、她的味道--我已饥渴到四肢无力、头昏眼花的地步。

“不管我们多累，”她说，我的舌头移到她的脖子，“这一回我们不准停止，知道我们两个都昏过去

为止。”

“赞成。”我咕哝一句。

清晨四点左右，我们终于昏过去。

《圣洁之罪》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